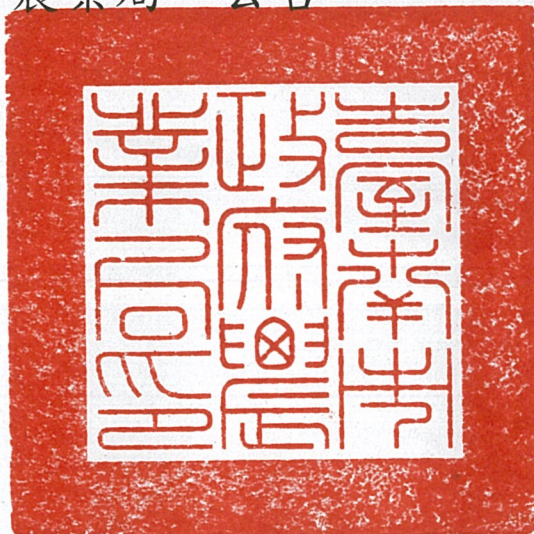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農業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9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農輔字第1120147415A號
附件：如文



主旨：公告辦理本市左鎮區農會第19屆總幹事候聘人第10次登記。
依據：農會總幹事遴選辦法第4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登記資格：合於農會總幹事遴選辦法第3條規定者(條文摘錄如附件)。
- 二、登記方式：申請登記農會總幹事候聘人，應填具申請書檢附登記文件親自辦理。文件不齊者，不予受理登記。
- 三、登記日期：112年2月23日至112年3月3日(每日上午9時起至12時，下午2時至4時止，連假不受理登記)。
- 四、登記地點：臺南市政府農業局會議室(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世紀大樓3樓)。
- 五、登記文件：
 - (一)農會總幹事候聘登記報名表4份。
 - (二)國民身分證正本及影本4份。(正本經核對後退回申請登記人)
 - (三)學歷證件正本及影本4份。(正本經核對後退回申請登記人)
 - (四)經歷證件正本及影本4份。(正本經核對後退回申請登記人)
 - (五)無農會總幹事遴選辦法第3條第1項所定情形之切結書正本4份。
 - (六)同意主管機關委請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、票據交換所及相關機關(構)查詢申請登記人之債信、刑案、素行及考核資料之同意書正本6份。
- 六、前揭相關登記文件請自行於本府農業局網站下載使用。

局長李建裕